

苏州敏芯微电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

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。

重要内容提示：

- 苏州敏芯微电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：2023 年度不派发现金红利，不送股，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。
- 2023 年度不进行现金分红原因的简要说明：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，公司合并财务报表未分配利润为负数，尚不满足利润分配条件。
- 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、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，尚需提交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一、利润分配预案内容

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审计，公司 2023 年度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为人民币-101,846,686.52 元，公司期末可供分配利润为人民币-21,289,799.42 元。

根据《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——上市公司现金分红（2023 年修订）》、《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—规范运作》以及《苏州敏芯微电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（以下简称“《公司章程》”）等相关规定，鉴于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，公司合并报表中未分配利润为负数，尚不满足利润分配条件，且为保障公司正常生产经营和未来长远发展的需要，经公司董事会决议，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：2023 年度不派发现金红利，不送股，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。

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尚需提交至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二、2023 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的原因

自 2022 年以来，受欧美通货膨胀、地缘局势紧张、全球经济下行等因素影响，消费电子等领域整体表现低迷。公司主力产品 MEMS 声学传感器的行业整体产能充足，行业竞争加剧，价格竞争更为激烈，部分产品的单价出现下滑，导致公司产品综合毛利率下降；同时，部分产品单价的下滑也使得公司计提存货跌价准备金额的增加，2022 年度、2023 年度分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1,899.93 万元、1,937.62 万元。此外，随着公司 IPO 募投项目投资已全部完成，整体资产摊销及运营成本增加，相关投入效益会在以后报告期逐步增加。综上，公司 2023 年度亏损幅度扩大且 2023 年期末公司可供分配利润为负数。

根据《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——上市公司现金分红（2023 年修订）》、《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——规范运作》以及《公司章程》等相关规定，结合公司的盈利状况、当前所处行业的特点以及未来的现金流状况、资金需求等因素，为保障公司持续稳定经营和增强抵御风险的能力，实现公司持续、稳定、健康发展，经公司审慎研究讨论，拟定 2023 年度不派发现金红利，不送股，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，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公司的实际经营情况。

公司所处行业为 MEMS 传感器行业已处于高速发展的重要阶段，以新能源汽车、机器人等为代表的新的下游细分应用场景不断涌现，MEMS 传感器行业面临着良好市场发展机遇。受益于前期的市场积累和技术沉淀，近年来公司在细分领域的市场地位和产品竞争力不断提升，伴随着下游消费类电子市场需求疲软的不利影响逐渐减弱，公司针对各类细分场景的需求有望逐步恢复和得以渗透发展。公司目前正处于快速发展阶段，不断需要大规模的资金投入进行持续的研发与创新，保持产品和技术的先进性以增强市场竞争力，进而提升产品盈利能力。公司将继续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综合考虑与利润分配

相关的各种因素，从有利于公司长远发展和投资者回报的角度出发，积极履行公司的利润分配政策，与广大投资者共享公司发展的成果。

三、公司履行的决策程序

（一）董事会会议的召开、审议和表决情况

2024年4月25日，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，以全票同意审议通过了《关于〈公司2023年度利润分配预案〉的议案》，同意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二）监事会意见

2024年4月25日，公司召开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，以全票同意审议通过了《关于〈公司2023年度利润分配预案〉的议案》，监事会认为：公司2023年度的利润分配预案符合有关法律、法规、规章制度以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符合公司经营发展的实际情况，有利于保障公司持续稳定经营和增强抵御风险的能力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，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，有利于公司的持续、稳定、健康发展。

综上所述，我们同意公司2023年度的利润分配预案，并同意将《关于〈公司2023年度利润分配预案〉的议案》提交至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进行审议。

四、相关风险提示

（一）本次利润分配预案结合了公司发展阶段、未来的资金需求等因素，不会对公司经营现金流产生重大影响，不会影响公司正常经营和长期发展。

（二）公司2023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尚需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后方可实施，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！

苏州敏芯微电子技术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4年04月26日